

柒、港澳

香港政黨推動「五區請辭」行動引發爭議。

大陸當局說明香港的深層矛盾。

美國新任駐香港總領事於 3 月中旬就任。

臺港官方交流提升，並將於近期內建立新合作機制。

澳門政府首次將發展臺澳關係納入施政範疇中。

香港狀況

一、政治面

◆港府積極推動政制改革

港府於 2009 年 11 月 18 日展開的有關修改 2012 年行政長官和立法會議員選舉辦法的諮詢工作於 2010 年 2 月 19 日結束，共計收到逾 4 萬份的書面意見。港府預計在 2010 年 7 月立法會休會前，向立法會提交、審議及表決「基本法」附件 1「行政長官產生辦法」及附件 2「立法會產生辦法」的修訂，並在 2010 年秋季開始處理有關「行政長官選舉條例」及「立法會條例」之事宜，希望上述條例能在 2011 年獲得通過，以利進行 2012 年的選舉。

港府負責推動政制改革的政制及內地事務局陸續與泛民主派的香港民主民生協進會、民主黨及終極普選聯盟會面溝通，該局局長林瑞麟更首度親赴民主黨大會與黨員直接互動（信報，2010.3.17）。對於泛民主派堅持廢除立法會的功能組別議席，林局長也公開回應表示功能組別要改革的立場。他指出，地區直選有 330 萬選民，但功能組別只有 23 萬選民，其中有的是公司代表，有的是個人代表，將來邁向普選時，必須要改革。但他也表示，若要求港府立刻就功能組別存廢表態，無論是廢除還是保留功能組別，都無法取得 2/3 議員的支持，但若 2012 年政改方案通過，立法會內支持民主化的議員將會增多，到 2016 年產生的立法會即可能有 2/3 支持改革功能團體的議員，而可在 2020 年實施全面普選，這是港府的苦心，因此，他呼籲各界支持港府提出的 2012 年政改方案（明報，2010.3.1）。

◆香港政黨推動「五區請辭」行動引發爭議

香港公民黨及社會民主連線推動的「五區請辭，變相公投」行動，於今（2010）

年 1 月 26 日在 5 位議員黃毓民、梁國雄、陳偉業、陳淑莊及梁家傑向立法會秘書處遞交辭職信後正式啟動。惟「五區請辭」行動除引來大陸當局批評違反香港「基本法」之外，也在泛民主派陣營中引發爭議。

大陸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簡稱港澳辦）於 1 月 15 日發表聲明，指在香港以任何形式就政制問題進行「公投」，都是「與香港的法律地位不符」，是公然挑戰「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而港澳辦也對「五區請辭」行動「嚴重關注」（大公報，2010.1.16）。大陸中央電視臺也在同日的晚間新聞聯播時，播出國務院港澳辦的聲明（星島日報，2010.1.16）。香港「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簡稱中聯辦）負責人亦於同日接受新華社訪問，強調「公投」行動不利政制發展，不會得到廣大香港市民的認同（香港經濟日報，2010.1.16）。港府發言人雖表示，認同「基本法」沒有規定公投制度，但指港澳辦的聲明顯示大陸當局對所謂「公投」一事表示嚴重關注（港府新聞公報，2010.1.15）。此外，港府雖然依規定將在 5 月 16 日舉行補選，但香港行政長官曾蔭權卻不願依慣例呼籲港人踴躍投票（文匯報，2010.2.9）。立場親大陸及港府的政黨亦發起「不參選、不參與、不投票」的「三不」杯葛行動（文匯報，2010.2.4）。

部分未參加「五區請辭」行動的泛民主派人士組成「終極普選聯盟」，希望藉由與港府及大陸當局的對話，獲得 2017 年及 2020 年明確的普選方案。但社會民主連線主席發表公開信，指「終極普選聯盟」成員要求與大陸當局對話，是向「極權主義者乞降」，該黨參與總辭的前立法會議員梁國雄也批評，在補選前營造與大陸當局溝通的假象，令公投運動變得愚蠢（信報，2010.3.19）。

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副教授馬嶽分析，大陸因將公投與獨立拉上關係，故反應強烈；但他認為，大陸當局高調發表意見，反會引起社會對補選更多的關注，激發更多人投票（香港經濟日報，2010.1.16）。對於社會民主連線批評「終極普選聯盟」一事，公民黨黨魁呼籲以尋求泛民主派的團結為大前提，擱置爭拗（明報，2010.3.22）。

◆大陸當局說明香港的深層矛盾

2005 年曾蔭權就任香港行政長官後，首次赴北京述職，當時大陸總理溫家寶曾經指出，要曾蔭權解決香港的「深層次矛盾」。去（2009）年年底曾蔭權述職時，溫家寶又再次提起「深層次矛盾」，但均未說明何謂「深層次矛盾」。雖然各方解

釋紛紜，但港府堅持溫家寶指涉的是經濟結構上的矛盾。在今（2010）年3月14日的十一屆「全國人大」第3次會議的閉幕記者會中，溫家寶則加以清楚的說明。

溫家寶表示，香港面臨的深層次問題主要有5項：第1如何發揮已有優勢，繼續保持和發展金融中心、航運中心和貿易中心的地位；第2如何結合香港特點發展優勢產業；第3要利用毗鄰大陸的優勢，進一步加強與珠三角的聯繫；第4港人要包容共濟、凝聚共識、團結一致，保持香港的繁榮穩定，香港今後不僅會在經濟上還有很大的發展，而且還會按照「基本法」的規定，循序漸進地發展民主政治；第5不要忽視改善民生和發展教育。

港府表示，認同溫家寶所提5項深層次矛盾，並指港府的政策和行動均是朝向解決這5項矛盾來進行（港府新聞公報，2010.3.15）。香港主要傳媒社評多呼籲各界凝聚共識，合力解決矛盾；但亦有評論提出，既然矛盾包括政治發展，大陸當局及港府就應該積極與泛民主派展開對話，以解決糾纏20餘年的普選問題（社評，明報，2010.3.15）。香港民主黨主席何俊仁亦指出，包容是雙方面的，如要港人包容團結，則大陸當局亦要回應港人訴求，落實取消功能組別，徹底解決政制問題。時事評論員劉銳紹分析，溫家寶首次提出香港的政制發展屬於香港的「深層次矛盾」之一，並希望香港社會就政改問題團結一致，這反映出大陸當局不希望2012年的政改方案被否決，將令香港社會就政改問題爭拗不斷（星島日報，2010.3.15）。

二、經濟面

◆港府預估2010年香港經濟成長率約為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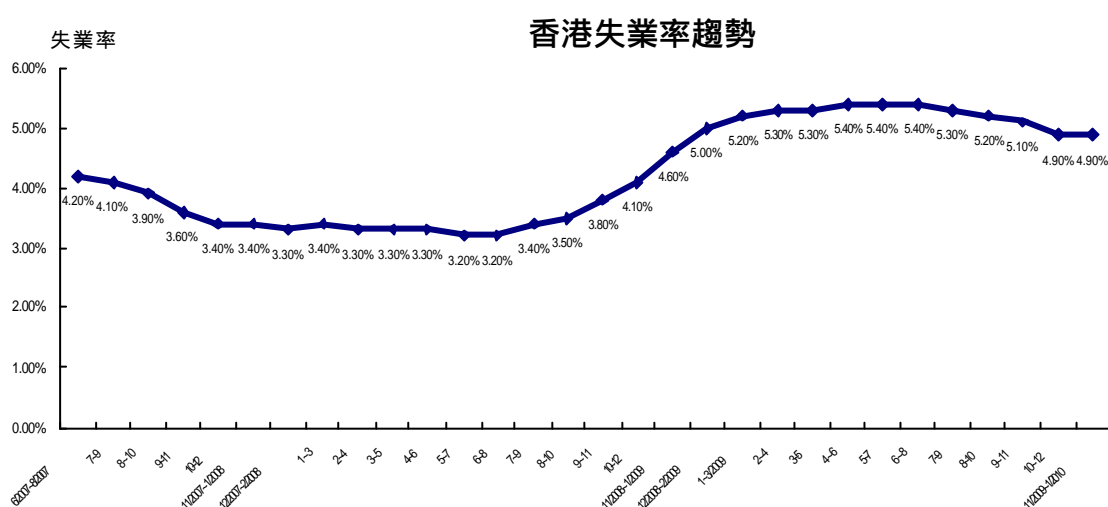
據港府統計，香港去（2009）年第3季經濟成長率為-2.2%，第4季開始出現正成長，成長率為2.6%，但去年全年香港的經濟成長率仍為2.7%的負成長。港府對今（2010）年經濟有較樂觀之預測。港府認為，若全球經濟今年不再出現大幅的逆轉，則香港的經濟成長率可望達到約4%-5%。港府表示，今年香港的出口、服務輸出，以及投資將明顯好轉，本地消費也會穩定成長（港府統計處新聞稿，2010.2.24）。

若干機構對於香港今年的經濟表現，也做出相近的預測。其中，國際貨幣基金會（IMF）預測今年香港的經濟成長率為5%，香港大學預測為4%-5%，香港科技大學預測為6.8%，其他民間機構的平均預測值則為4.8%（港府統計處新聞稿，2010.2.24）。

受惠於經濟逐步好轉，香港的就業情況亦有所改善。據港府統計，2009年7-9

月的失業率為 5.3%，其後持續下降至 10-12 月的 4.9%，而去年 11 月-今年 1 月的失業率亦維持在 4.9% (港府統計處新聞稿, 2010.2.18)。香港學者預期，在經濟改善的情況下，香港今年的失業率可望緩慢下降至低於 4% (香港商報, 2010.2.19)。

在物價方面，去年全年香港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升幅為 0.5%。港府表示，隨著經濟復甦的加快，物價預計會在今年逐步上升，並預測今年香港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升幅為 2.3% (港府統計處新聞稿, 2010.2.24)。



資料來源：港府統計處。

港府推出4項穩定房地產措施

港府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於今 (2010) 年 2 月 24 日進行年度財政預算案報告時提及，因外來資金流入，提高了香港豪宅的價格，某種程度上亦影響中小型樓宇的價格，令部分港人感到憂慮。港府將會以增加供應、增加住宅買賣交易成本、確保樓宇買賣公平透明，以及加強借貸監管等措施，以穩定香港的房地產市場(明報, 2010.2.25)。

三、社會面

◆近期香港抗議人士陸續遭拘捕，引發政治檢控疑慮

香港警方於本季中陸續拘捕參與遊行抗議的「香港市民支援愛國民主運動聯合會」(簡稱「支聯會」) 成員及年輕的示威人士，但因上述人士的抗議對象為香港中聯

辦，而引發港府是否收緊對遊行集會的尺度，以及是否有政治檢控的疑慮。

港警於今（2010）年1月9日拘捕香港大學學生陳巧文，指控她在元旦遊行時襲警。社會民主連線主席兼支聯會常委陶君行亦於2月3日遭起訴，指他在去（2009）年「十、一」大陸建政60周年示威時襲警。港府並於2月24日拘捕曾經參與元旦遊行的民間電臺FM101創辦人梁穎禮，指他涉嫌在公眾地方行為不檢。港府復於3月11日以非法集結罪拘捕去年參與抗議大陸判劉曉波刑的2名支聯會副主席及3名常委。

面對立法會議員質疑政治檢控，港府警務處處長鄧竟成強調，警方依法辦事，拘捕示威者並無雙重標準（星島日報，2010.3.17）。但支聯會主席司徒華表示，該會已決定以公民抗命方式對待這次的政治檢控，並有坐牢的準備（香港蘋果日報，2010.3.17）。民間人權陣線亦發表聲明，抗議警方在短期內接連起訴對中聯辦示威的人士，是向中聯辦「獻媚」（明報，2010.3.12）。香港傳媒於社評指出，這些案件涉及的都是政治事件，港府應以政治方式解決，如果動輒以法治為名拘捕示威者，難免被人質疑執法當局已淪為政治工具（社評，明報，2010.3.22）。被拘捕的人士及其同伴也向傳媒表示，將持續到中聯辦示威抗議（香港蘋果日報，2010.3.13）。

有香港傳媒指出，香港團體抗議遊行路線的終點慣常為港府總部，但自論政團體「民主動力」於今年元旦主辦的「還我普選權」遊行首度將遊行路線終點改為香港中聯辦之後，稍後所舉行的幾次有關抗議高鐵興建、爭取全面普選的活動，也都以中聯辦為終點，而抗議活動將目標轉向中聯辦，勢將牽動「一國兩制」、港人治港、港府管治權威等深層次矛盾結構的改變（社評，明報，2010.1.2）。

◆「80後」成為香港社會運動之關注焦點

在香港今（2010）年元旦所舉行的「還我普選權」的遊行中，一批反對興建廣深港高速鐵路及爭取普選的青年，在中聯辦前與警方發生衝撞，由於他們在集結、聯繫與行動的方式，不同於以往由政黨動員而來的群眾，故甚受關注。

傳媒因這些青年多出生在1980年代，故以「80後」稱之。他們在歷次有關拆除天星碼頭、皇后碼頭、保護文物、「71」遊行留守港府總部、「六四文化祭」等抗議活動中，已顯現不同於以往學運或社運的風貌。傳媒指出，blog、facebook、twitter、youtube、MSN、手機簡訊、手機照相即時上網轉播等網絡聯繫，是「80

後」的主要聯繫方式，因此他們多是自發性參與相關活動，而非由政黨動員而來，且無明顯的領導階層。他們在今年的元旦遊行中向中聯辦抗議，以及包圍立法會以反對通過廣深港高速鐵路預算等，都與警方發生衝撞，並以激烈地表達訴求的方式受到社會的關注。

香港中聯辦主任彭清華對於「80 後」的抗議行動，表示尊重民眾以不同方式表達意見，但希望要以理性平和的方式進行（星島日報，2010.1.7）。港府財政司司長曾俊華也表示，年輕人必有激情，但是在激情中也要有理性和客觀的討論（星島日報，2010.1.4）。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高級導師蔡子強指出，年輕一代已逐漸取代中產階級，成為推動民主訴求的主力，但因其訴求及行動較為激進，故港府應審慎因應（香港蘋果日報，2010.1.2）。

四、陸港關係

◆赴香港產子的大陸孕婦增加

港府統計處公布的人口數據顯示，2009 年年底香港人口達 702.64 萬，較 2008 年年底增加 3.7 萬人，增長率為 0.5%。統計處指出，新生嬰兒及單程證持有人的移入，成為整體人口增長的重要元素。在過去 1 年中，有 8.21 萬名新生嬰兒在香港醫院出生，而持單程證移入的人數，亦多達 4.86 萬人。

在逾 8 萬名新生嬰兒中，香港孕婦所生者占 4.48 萬名，是繼 2000 年（4.55 萬名）和 2008 年（4.51 萬名）以後，近 10 年來之第 3 高。大陸孕婦所生者則有 37,253 名，占全年出生人口之 45.3%，其中 6,213 名嬰兒的父親是港人。然而，有多達 29,766 名新生嬰兒的父母均非港人，較去年多 18%。

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講師張超雄表示，近年在香港註冊結婚的男女當中，有過半數是「中港家庭」，令跨境婚姻的數字不斷上升。他指出，「個人遊」的安排亦方便大陸孕婦到香港產子，而這些到香港產子的大陸孕婦，其經濟條件一般都不差，而且他們都希望子女日後能到香港讀書。他也表示，這批新生嬰兒將來是推動香港經濟的「生力軍」，但如何照顧其成長，以及令他們融入香港社會中，則是需要考慮的事情。他指出，目前港府著眼於短期的經濟效益，但欠缺政策上的配合，而社會上也需要就此事進行討論（成報，2010.2.12）。

五、國際面

◆香港的外交角色受關注

根據香港「基本法」，香港的外交與國防事務由大陸負責，因而外國軍艦停靠香港多被視為大陸當局與軍艦母國關係的指標。由於本季發生美國軍艦「尼米茲號」獲准停靠香港補給，以及美國網路公司 Google 將伺服器自大陸搬遷至香港等事件，令香港的外交角色又再次受到關注。

美國近期宣布對臺軍售，美國總統繼而又接見達賴喇嘛，令大陸暫停與美國的軍事交流，雙方關係也變得緊張，但是大陸當局卻批准美國航空母艦「尼米茲號」於今（2010）年 2 月 17 日停靠香港 4 天。「尼米茲號」的指揮官對此表示感到意外，因為大陸方面大可以拒絕其申請，以報復美國（信報，2010.2.18）。2007 年 11 月間，美國軍艦「小鷹號」在赴香港途中，未能按原訂計畫獲准停靠香港，一般認為係因當時美國宣布對臺軍售，以及美國國會頒發勳章予達賴喇嘛所致，但這次同樣發生對臺軍售與達賴喇嘛事件，但「尼米茲號」卻得以停靠香港，除了可能是因為大陸當局不希望與美國的關係影響到香港的「一國兩制」之外（信報，2010.2.18），也反映大陸當局處理對美關係已更加成熟細密（社評，星島日報，2010.2.18）。論者指出，香港因其獨特的背景與「一國兩制」的特殊地位，故得以為大陸的外交提供一個特殊的平臺（譚天媚，新報，2010.2.22）。

此外，據美國網路公司 Google 表示，由於該公司無法忍受大陸要求過濾搜尋內容，故將搜尋業務撤離大陸，而搬遷至香港。時事評論員指出，近年香港在大陸外交上的定位起了變化，例如前港府官員陳馮富珍代表大陸出任世界衛生組織職務（秘書長），令香港慢慢地擔任大陸當局對外交流的「第 3 部門」；此外，美國國防部及商務部的文件亦顯示，不少美國視為不能出口到大陸的高科技產品，均透過香港公司流入大陸市場，反映出香港在大陸外交，甚至國防問題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但是，其他國家也可以透過香港進行一些大陸不容許的活動，Google.cn 便是一例。香港立法會資訊科技界議員譚偉豪表示，Google 此舉顯示該公司相信香港的網絡自由，是香港寶貴的地方。香港互聯網協會主席莫乃光亦表示，此一事件凸顯了香港資訊自由的地位（信報，2010.3.24）。有論者認為，此事是對「一國兩制」的一次宣傳（柳三禪，東方日報，2010.3.24）。但美國華爾街日報則認為，這將考驗大陸對於「一國兩制」下香港的言論自由的容忍度（東方日報，2010.3.24）。

◆美國新任駐香港總領事於3月12日就任

美國駐港總領事館於今(2010)年2月25日公布由楊甦棟大使(Stephen M. Young)出任美國新任駐香港總領事，負責美國政府在香港和澳門的一切事務(美國駐港總領事館新聞稿，2010.2.25)。楊大使於3月12日就任時指出，香港目前正在規劃下一階段之民主政制發展，這對於香港「一國兩制」的未來非常重要；澳門也進入了一個嶄新的時代，並在多個領域內，與國際社會建立新的、更強大的聯繫。未來他希望能會晤港澳兩地的政府官員、立法會、商界，以及社區領袖，並就影響香港和澳門發展的議題聽取意見。他亦相信，在文化、教育等傳統的交流領域內，將可拓展一些新的機遇(美國駐港總領事館新聞稿，2010.3.12)。

◆美國國務院關注香港人權發展

美國國務院於今(2010)年3月11日發表2010年的全球人權報告。在香港方面，該報告關注傳媒自我審查問題日益嚴重、最低工資立法並不涵蓋外籍傭工及實習生、社會對少數族裔有偏見等問題。在香港傳媒自我審查方面，該報告也舉例指出，去年「六四」20週年發生君子雜誌稿件臨時被抽換及記者被解雇事件、無線電視新聞部被指低調報導「六四」燭光晚會，以及香港電臺改組成立顧問委員會，引起社會憂慮編輯自主受影響等事件。該報告也批評，香港是大陸及東南亞地區販運性工作者到目的地或到其他國家的轉運站。此外，該報告亦關注香港婦女占貧窮工作人口的大多數，且未獲勞工法例保障，而職場女性在福利薪酬等方面，也受到歧視。

六、臺港關係

◆臺港官方交流提升

香港政府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於今(2010)年2月24日至立法會說明2010-2011年財政預算案，在其書面報告中列有「與臺灣交流及合作」專節，表示為加強與臺灣合作，港府已決定成立「港臺經濟文化合作協進會」(簡稱「協進會」)，與臺灣的「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簡稱「策進會」)做為對口；在企業層面，香港工商界和在港臺商將組成「港臺商貿合作委員會」，與「策進會」轄下的「經濟合作委員會」商討促進臺港經貿、投資合作。該報告也指出，曾俊華希望在該合作平臺建立後，

親自率領「協進會」與「港臺商貿合作委員會」的成員訪問臺灣，商討雙邊合作事宜。

嗣後，香港政府於3月31日宣布，「協進會」與「港臺商貿合作委員會」於4月1日成立，「協進會」主要成員包括：財政司司長曾俊華為榮譽主席，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李業廣為主席，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出任常務副主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和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分別出任副主席，香港中文大學校長兼行政會議非官守成員劉遵義擔任顧問。香港行政長官曾蔭權並委任李大壯為「港臺商貿合作委員會」主席及「協進會」副主席。港府多個政策局及相關半官方機構亦出任「協進會」的理事，負責審議「協進會」的工作，並由港府政制及內地事務局負責「協進會」的秘書處工作。「協進會」將以「有限公司」的模式運作，擁有法人地位。經港府授權，「協進會」可與「策進會」就個別公共政策事務進行商談，並簽訂合作備忘錄或相關文件。港府表示，「協進會」雖然為非官方組織，但港府將會全力支持和推動有關工作，並會提供資源（港府新聞公報，2010.3.31）。

另一方面，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簡稱陸委會）於4月2日宣布將於近期內依據相關法律規定，完成設置「策進會」的作業。「策進會」規劃設置董事21人，包含官方及民間各界人士。「策進會」的官方董事包括：財政部、教育部、經濟部、交通部、行政院新聞局、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等政府機關代表，以及陸委會香港事務局局長。「策進會」的民間董事則涵蓋國內主要工商團體之負責人，以及航運、旅遊業，學術及文化創意產業等業界具代表性人士，俾統籌、整合各界力量與資源，共同協助推動及提升臺港互動關係。「策進會」董事長一職，規劃將由前財政部部長林振國先生擔任，陸委會港澳處長朱曦則兼任該會秘書長職務。

陸委會強調，未來「策進會」在協助政府處理臺港事務的過程當中，需要我派駐香港機構之充分配合與協助。陸委會香港事務局未來在臺港關係之拓展上，將扮演更積極的角色。因此，「策進會」的設立，不僅不會影響我駐港機構既有之各項功能，並可藉由「策進會」業務的推動，擴大與香港各界之接觸，提升我駐港機構之功能。陸委會並指出，未來政府將會藉由參與「策進會」平臺之運作，針對臺灣經濟發展有急迫性及重要性的議題，積極與港方進行協商或合作。現階

段優先推動的議題，包括臺港航權協商及臺港醫療衛生合作等。此外，「策進會」亦將協助政府處理臺港官員互訪，並規劃與港方合辦經貿合作論壇，共同探討臺港經貿合作方向之相關議題，以及推動臺港間的經貿合作及文化創意產業交流等（陸委會新聞稿，2010.4.2）。

◆內政部通過「香港澳門居民進入臺灣地區及居留定居許可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我內政部部務會報於今（2010）年3月25日通過「香港澳門居民進入臺灣地區及居留定居許可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全案並將依法制程序送行政院核定後發布施行。移民署表示，為便利香港或澳門居民進入臺灣地區、居留或定居之作業，經研商後提出修正條文。本次修正內容包括簡化港澳居民以網路申辦許可來臺之作業，凡符合規定條件之申請人可於入境前上網申請，取得許可後，即自行下載列印許可單，即可憑此許可單登機，並於抵臺後經查驗入境，不需再至我駐港澳機構領取入境許可證件。另外，我政府亦將針對香港、澳門學生在臺畢業後回香港或澳門服務滿2年後，申請在臺灣地區居留者，放寬亦得申請臺灣地區居留入出境證，以便利其居留期間入出境（內政部新聞稿，2010.3.25）。

澳門狀況

一、政治面

◆澳門行政長官崔世安發表首份施政報告

澳門行政長官崔世安於今（2010）年3月16日發表上任後的首份施政報告，該報告以「協調發展，和諧共進」為主軸，其主要重點如下：1. 著力保障改善民生，推進和諧社會建設：包括逐步落實1,900個公共房屋的興建計劃，並全面啟動澳門人口政策的科學研究工作，以及檢討現行的居留政策等；2. 加快經濟多元進程，統籌產業協調發展：包括保民生，保就業，照顧弱勢社群，以及推行經濟適度多元化的策略等；3. 區域合作互補共贏，澳臺關係正常發展：包括深化「遠交近融」戰略，加大區域合作的力度，以彰顯服務平臺優勢，並確立涉臺事務正式的溝通機制；4. 充分聽取社情民意，致力建立陽光政府：包括加強廉政建設，建立官員問責

的體制，明確各級官員的政治責任、行政責任和法律責任，並建立政府發言人機制，以提高整個政府的施政透明度，以及廣泛聽取社會中有關政治體制發展的訴求，嚴格依照澳門「基本法」有關規定妥善進行相關工作；5.落實短期民生措施，應對危機後續影響：包括連續第3年實行現金分享計劃（每位永久性居民獲發 6,000 元澳門幣，每位非永久性居民亦獲發 3,600 元澳門幣），以及實施醫療券發放計劃等。

澳門立法會議員對施政報告的意見並不一致。有的議員認為，報告內容基本回應了民間的長期訴求，例如廉政建設等，惟欠缺具體執行的時間表，故後續應關注澳門政府如何具體落實報告內容；有的議員則對報告內容感到失望，認為在公共房屋、就業，以及公職人員薪酬福利制度等方面，尚有完善的空間（澳門日報，2010.3.17）；也有議員表示，會繼續關注有關土地利用、勞工政策，以及民主政制等方面的問題（新華澳報，2010.3.17）。

另一方面，此次施政報告也第1次將發展臺澳關係納入施政範疇中。澳門行政長官崔世安表示，澳門政府將全面推進臺澳各領域的交往和合作，吸收臺灣發展經驗，造福臺澳兩地民眾，為在臺學習和工作的澳門居民提供服務和便利；澳門政府將優先以商貿、旅遊、會展、文化、教育、創意產業等方面為切入點，充分發揮民間的積極性，加大臺澳合作力度，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化的實現；澳門政府將進一步發揮服務平臺功能，以粵港澳加快聯動發展，以及澳門與葡語系國家、歐盟、國際華商組織加強合作為契機，為臺灣中小企業和臺灣民眾提供具特色的優質服務，促進兩岸和臺澳關係的新發展。此外，為促進臺澳關係的有序和持續發展，澳門政府將在貫徹執行「一國兩制」方針基礎上，把涉臺事務納入政府日常施政的範疇，確立正式溝通機制，務實推進臺澳合作。

澳門行政長官崔世安並於施政報告發表後之記者會中指出，未來將由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譚俊榮主導有關涉臺事務，惟有關在臺設立辦事處事宜，則未有確定的時間表（華僑報，2010.3.17）。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譚俊榮亦於3月17日表示，將會運用他在臺求學生活的經驗，配合澳門政府的施政方針，來推動及發展臺澳關係（澳門日報，2010.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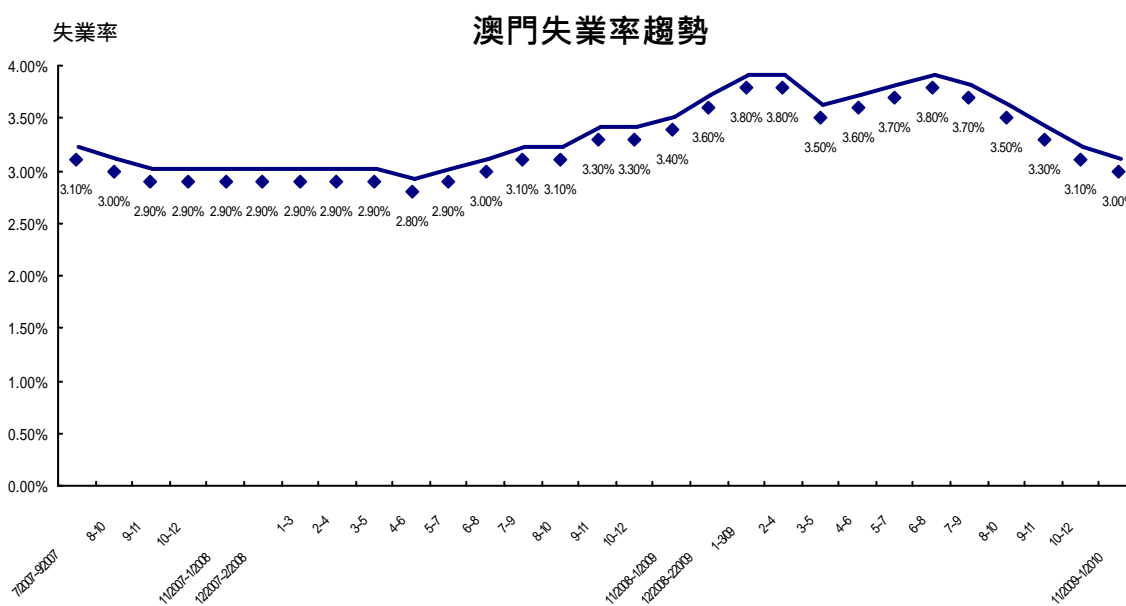
二、經濟面

◆澳門結束連續3季的經濟負成長局面

根據澳門政府的統計資料，去（2009）年上半年澳門的經濟成長率為-13.4%，下

半年因受惠於博彩服務出口的強勁成長，經濟成長率為 17.9%，全年的經濟成長率為 1.3%。澳門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表示，今（2010）年澳門經濟可望穩定成長。另有學者預估，若博彩業收入的增長趨勢持續至下半年，預計澳門今年的經濟成長率可達到 15%（澳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新聞稿，2010.3.26；澳門日報，2010.3.24、27）。

在就業方面，據澳門政府統計，2009 年 11 月-2010 年 1 月的失業率為 3%，較上一期（2009 年 10-12 月）下降 0.1%。有學者指出，雖然就業市場改善，居民的收入也增加，但更應關注民眾的生活品質（澳門日報，2010.2.27）。在物價方面，2009 年 11 月-2010 年 1 月之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率分別為-0.13%、0.75%及 0.12%。學者預測，在經歷兩年的金融危機影響後，澳門於今、明兩年將出現明顯的通貨膨脹（澳門日報，2010.2.25）。



資料來源：澳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

三、社會面

◆澳門2009年的整體罪案比2008年下降10.5%

澳門保安司司長張國華於今（2010）年 2 月 4 日表示，2009 年的整體罪案共有 12,406 件，與 2008 年的 13,864 件比較，下降了 10.5%。此外，2009 年無論是整

體犯罪、暴力犯罪，或是青少年犯罪等方面，均有較明顯的下降，顯示澳門在 2009 年的治安狀況得到比較全面的改善(市民日報，2010.2.5)。他認為，罪案數字下降有賴警方加強行動，亦與金融風暴令訪問澳門的旅客減少有關(澳門日報，2010.2.5)。

另一方面，外地人士在澳門犯罪之情況嚴重且有增加趨勢。2009 年非法入境之無證者和逾期逗留人士共 133,792 人，比 2008 年增加 30.7%，其中來自大陸之非法入境者有 1,524 人，比 2008 年增加 7%；而逾期逗留部分，外籍人士共有 11,889 人，比 2008 年勁升 356%，持非個人遊簽註的大陸人士，計 85,436 人，比 2008 年增加 32.8%，而持個人遊簽註之大陸人士亦比 2008 年上升 2.8%，計 34,943 人(澳門日報、濠江日報，2010.2.5)。

澳門保安司司長張國華表示，將會密切關注外來人士的犯罪情況。他也指出，自 2009 年 8 月開始執行新的「入境、逗留及居留許可制度的規定」，將逾期逗留人士每天的罰款從 20 元增至 200 元後，逾期逗留人士之數目明顯減少，顯示已收到預期成效(澳門日報、濠江日報，2010.2.5)。張國華強調，今年警方將重點預防及打擊黑社會犯罪及跨境犯罪，並針對治安黑點及旅遊點做重點警力部署(市民日報，2010.2.5)。未來澳門警方亦將繼續加強一系列預防及打擊犯罪措施，關注治安狀況及犯罪活動的趨勢，力求保持社會安定繁榮(澳門日報，2010.2.5)。

四、陸澳關係

◆澳門與大陸就兩地刑事司法協助安排展開第2輪磋商

繼 2002 年澳門與大陸在北京就兩地刑事司法協助安排舉行首輪磋商之後，澳門檢察長何超明於今(2010)年 2 月 8 日率領司法協助工作小組代表團，在澳門與大陸代表團就兩地刑事司法協助安排展開第 2 輪正式磋商。大陸代表團團長最高人民檢察院國際合作局局長郭興旺表示，大陸與澳門有必要本著共同打擊犯罪的目標，在「一國兩制」的基本原則下，儘快協商並簽署刑事司法協助安排。澳門方面對此表示高度認同，並認為經過雙方長期的溝通與交流，目前已是將兩地刑事司法合作納入規範化與法律化框架中的適當時機。雙方代表也就安排涉及的各項合作的具體內容與程序，以及安排如何在兩地生效與執行等重要問題，進行了深入、全面的協商和探討，並獲得積極的進展(澳門新聞局，2010.2.25)。

五、國際面

◆美國國務院關注澳門人權情況

美國國務院於今(2010)年3月11日發表2010年的全球人權報告。在澳門方面，該報告認為，澳門政府普遍尊重公民人權，但有些問題則仍然存在，最明顯的是限制公民改變政府現狀的能力，並且有官員腐敗及販運人口等問題。該報告羅列了2010年澳門政府引用內部保安法，拒絕香港泛民人士、香港記者，以及大陸學運領袖吾爾開希進入澳門等事件，並認為這是在限制個人參加和平的政治活動、學術交流，以及記者採訪等。該報告亦指出，雖然澳門主要報章獲得當地政府的大量資助，並常在敏感的政治議題上，例如「臺灣問題」等，緊隨大陸的政策，但總體而言，澳門媒體可以自由報導，並批評澳門政府，而國際媒體亦可自由運作(新華澳報，2010.3.13)。

六、臺澳關係

◆澳門旅遊局在臺推廣澳門

澳門旅遊局副局長文綺華與當地11家酒店及旅行社代表於今(2010)年2月25日及26日到臺北、高雄辦理推廣澳門之活動，除介紹最新旅遊情況之外，並舉行兩場業界洽談會。文綺華表示，臺灣一直是澳門第3大客源市場，但由於受到全球金融風暴與兩岸直航班次增加的影響，2010年入境澳門的臺灣旅客總人數相較2008年略為下降，為129萬多人次，但是在澳門過夜的臺灣旅客人數則持續成長。此外，首次在高雄舉行的業界洽談會為兩地業界提供平臺洽談業務、發掘商機，並吸引更多臺灣南部居民到澳門旅遊。參加的高雄業界表示，洽談會是一個良好開端，日後將會有更多交流和合作(澳門新聞局新聞稿，2010.2.26)。

(港澳處主稿)